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 融资和赁及扣保情况概述

(一)融资租赁情况概述 根据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投资计划和实际经营需要,为了拓宽融资渠 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规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部分设备资产售后回租。直租等方式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60,000.00万元。融资租赁事项的相关额度、租赁利率、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双方实际签订的协议为准。该融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开 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二)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发展,保证公司融资计划顺利实施,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 五届董事会等十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议,进过了《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0,000.00万元 元,为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30,000.00万元。担保申请期限自 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之0024年年度股东会市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和2025年5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和《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1. 扫保讲展情况

据上述應深租赁用投入用保事项。公司本次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湖北和远薪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远薪材料")与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融")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并根据实际放款安排为和远薪材料提供不超过5,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 同时,公司为和远新材料与湖北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控保理")开展商业保理业务提供担保,并根据实际放款安排为和远新材料提供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上述实 际担保额度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已审议通过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交易对方及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汪国平

注册地址:浙江省舟山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111号23层(自贸试验区内)

注册资本:400,000.00万元人民币成立日期:2017年1月18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900MA28KA6292

统一社会周州(1983)1339900MA26KA6292 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 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分准(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浙银金租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 浙银金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湖北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湖北)自留区武汉片区光谷三路777号A办公楼4层401-396号

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7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0MA4KW2NW0R

。在云高州湖等,74-200-1444年, 经营营阻,进出口保理业务,国内及震岸保理业务;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依法须经审批的 项目,经相关部厂审批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金控保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查询,金控保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被担保人,湖北和近新材料有限公司 1.法定代表人;吴祥虎 2.注册地址:宜昌高新区白洋工业园区田家河片区李家湾路

3. 注册资本 · 30.000.00 万元人民币 4 成立日期,2022年3月24日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0MA7JYWCY4F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S00MATJYWCV4F
6.经营存题目,他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额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这大股市场,技术推广;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变化学品的制造);仓储设备租赁服务,食品添加剂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科技中介服务,标准化服务;合成材料制造(不合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合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的发展,不合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

(條許可业多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移动式压力容器产服壳装,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7.股权结构及产权控制关系,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87.07%,宜昌市星远产业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比例12.93%

8、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一)公司、和远新材料与浙银金租签订的合同

公司及和远游材料前期已-新报金租签订了有关担保协议及融资租赁协议,公司为和远新材料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金额需根据实际融资金额确定。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和远新材料与游银金租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

出租人: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承和人:湖北和远新材料有限公司

融资金额:5,000.00万元 融资期限:36个月 2、公司与浙银金租签署的《保证合同》

债权人: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 为全部主合同项下最后到期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全部或部分主合同

採出別出:为全部主音问项下级归到别的顶分履门别限由满之口起之一年,召全部政部办土音问项下债务约定分别履行的。则保证期间为是局一期债务履行别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若依主合同约定甲方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 保证住保的范围,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甲方支付的全部租金、进约金损害赔偿金、甲方为实现土债权和租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和其他所有亦租人应付款项。 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如甲方按照法律规定或主合同约定条件,解除主合同、收回租赁物的,则乙方租保的范围为承租人应向甲方赔偿的全部损失,具体为主合同项下等租上公司工程程度,是依然主任权公司工资的公司工程和公司工资。 承租人全部未付租金、违约金、甲方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及承租人对甲方造

於明人是由於可能 成的其他開失之和。 (二)公司与金腔保理签订的合同 和运新材料作为融资人,以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十六化建")对和远新 材料的应收账款与金控保理开展保理业务、融资额度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融资期限为24个月。 不超过10,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相关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司与金控保理签署的《综合授信合同》 1、公司与金烃保理金者的《宗司汉百百四》 受信人(甲方):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人(乙方):湖北金控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授信期限・24个月 2、公司与金控保理签署的《担保协议》

甲方: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7.方:湖北金榕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保证期间: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至主合同项下融资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

保证担保的范围。(1)依据主合同的约定,债务人应当履行的全部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向乙方支付 反转让數 保理首付款使用费 账户管理费、逾期使用费、提前还款费、应收账款融资额度承诺费、保理手续费、进约金等一应费用;(2)因融资人或其控股子公司违反主合同约定之义务而给乙方造成的全部损失;(3)主合同履行瑕疵而产生的融资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应付违约金、赔偿金和其他所有应付 至市9加大(15)主音问题(17800回) 生的應点人級共產級主公司並付達分並、衛居並和共使別有發用,以及乙方为实现情况而支付的费用(4)施资人或其控股子公司因违反主合同领定。指自变宜管账户,致使乙方未能及时足额收到的各项款项以及对乙方造成的损失;(5)主合同项下融资人或其 控股子公司应当履行的除前述支付或赔偿义务之外的其他义务。 万. 累计扫保及逾期扫保情况

五、系计组体发现坍组体制6亿 截至本公台转数第1、公司及其挖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260,155.83 万元(含本次担保), 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166,10%。公司不存在对合并很表范围之外的第三方提供担

保的情况,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

六、备查文件 1、《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 2、《保证合同》;

3、《综合授信合同》:

5、银行放款回单

特此公告。

湖北和远气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1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担保对象及	&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丰山生化")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担保对象一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229.37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否 □不适用: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拒	3保	□是 図否 □不适用:		
● 累计担保恒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万元)		71,871.64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		46.00			
例(%)		46.0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达到成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 情况下			
		□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丰山生化资金需要,近日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大丰支行(以下简称"中建银行盐城大丰支行")签订《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丰 山生化与中建银行盐城大丰支行形成的债务提供最高额连带保证责任

月1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市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提供担保额度新计的议案》。 根据丰山生化2025年生产经营计划,为保障资金需求、提高决策效率,同意公司为丰山生化 2025年度提供合计不超过93,50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预计 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12个月。前述担保额度为 高高担保额度、该额度在额度有效期内可能不使用。也可在千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全权办理具体业务及签署相关业务文件、公司董事 会不再逐笔形成决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5年度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其他(请注明)				
数担体人头望					
被担保人名称	江苏丰山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数百张V光表区T1122-014区目0F	□参股公司				
	□其他(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本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法定代表人	陈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82MAC1QT879D				

75亿.3亿世刊时		2022年10月14日					
注册地		盐城市大丰区王港闸南首					
注册资本		10,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他印刷品印刷;特定印 部门批》 一般项目;生物农药战 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线工产品);化工产品 专用化学产品销售工 制品销售;酒店管理; 让. 技术推广;货物进上	期品印刷,港口经营; 危險化学品 加百万可汗極经营活动, 具体宏煌; 水布附发; 复合微生物即等称写。 以(不含饭硷化学品等作可蒸化之等品 含在险化学品;低丸低板容器制排 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技术服务, 技术 出口; 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物化学品 售临校经产级条件。	物有机肥料研发: 肥料销售; 化肥销 的制造): 化工产品销售 不含许可 化生产品制度 不含吃的(学品); 也; 纸制品销售; 塑料制品制造; 塑料 开发; 技术咨询; 技术公流; 技术转 生产; 等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 张业规保定起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項目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资产净额 营业收入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 (未经审计) 150,945.42 55,372.52 95,572.90 74,866.87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 计) 160,481.56 71,035.27 89,446.28 97,338.72				
	净利润	5,912.54	-757.8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主山生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版主年公司26時1,十山王七小時」大同版26月八。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保证人)与中建银行盐城大丰支行(债权人)签订的《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 条仟万元整的本金余额以及利息(含复利和罚息)、进约金、赔偿金、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 及利格印息八远约亚。则医亚,列及广战间畴于夸生双法律义于迟远履行则间处则值文订的简系利息。债务人应向中建银行盐坡大丰支行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中继银行盐坡大丰支行整分的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中建银行盐坡大丰支行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 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PFICIDA、100米的、公正历、150公时、150时的150分。 2.担保方式,选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1)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中建银行盐城大丰支行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 多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 日后三年止。(2)中建银行盐城大丰支行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 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展期无需经保证人同意,保证人仍需 承担连带保证责任。(3)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中建银行盐城大丰支行宣布债务 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至债务提前到期之日后三年止。

到别的, 床业别的主识对死职对对人口以一十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系为满足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丰山生化生产经营计划, 保障资金需求, 提高决 策效率。相关担保的实施有利于子公司经营业务的开展,促进其各项经营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公 司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

额度预计的议案》。

次、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预计担保额度为131,800.00 万元、截至2025年11月3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实际发生担保余额为20, 971,64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例为13%。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存在对外逾期担保的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简称:金田股份 公告编号:2025-128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1/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11月19日~2025年11月18日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储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650.946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9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0,968.330054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20 元/股~7.97 元/股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 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意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为同意公司使用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以下简称"本次回购")。公司拟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

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61元/股(含);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 会审设通过水灰间歇股份方案之目起不超过2个尺间030 / 200x (4 月平代巴姆阿罗美丽姆阿尔月日公司里单会审设通过水灰间歇股份方案之目起不超过12个月间2024年11月18日至2025年11月18日9 集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

等:2024-120)。 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5年6月13日起,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8.61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8.50元股(含),领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11,764,706股至23,529,411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披露的《关于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同心股份的进展情况

二、回购股份的进来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年10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0股。本次回购实施起始日至2025年10月

31日 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过同购股份16 500 460股 占公司目前兑股本的比例关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共10mm/y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宁波金田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798 证券简称: 康普顿 公告编号: 2025-043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减持回购股份的月度进展公告 本公司重事会、全体重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大遗漏,开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实包法律责任。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 次会议、审议通过(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通过集中竞价减持间购股份计划的议案)。鉴 于公司回购股份的目的已实现、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及要求,对回购股份进行后续处置。公司 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减持期间,2025年10月28日至2026年1月26

日).通过集中宽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564.400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减持价格 视出借时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原则上不低于回顺均价。具体详见公司公告(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关于通过集中竞价减持回顺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 2025—039)。 根据仁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采用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已回购股份期间,应当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

为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有效传递公司价值,公司于2024年2 月至5月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934,800股,回购均价7.63元/股,占公司总股本 的1.53%。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8日披露《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 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 2024-030)。 二、首次减持回购股份情况 截至 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数量为1,765,000股,占公司

总股本的比例为0.69%,成交总额为27,152,285.00元(未扣除交易费用、税金),成交最高价为15.72 元/股,最低价为15.17元/股,均价为15.38元/股。 本次减持符合公司既定的减持计划,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

(一)在本次减持期间内,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视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如何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不

: Ltr.。 (二)本次減持計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导致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 (三)在本次減持期间,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 股份》等有关规定进行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青岛康普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本公司及重争云王序级以序地。日2002年8月20日召开重大遗漏。 重大遗漏。 乘别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7日、2025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无过人民币40亿元(含)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其中,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允),中期期据24册已被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允),中期期据24册已被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及2025 年5月21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eninfo.c

技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近日收到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

和中期票据注册。具体内容如下: 一、关于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获准注册事项

根据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SCP312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司 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二、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获准注册事项

根据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025号),交易商协会决定接受公 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人民币2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由招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 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公司将根据资金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 则指引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 证券代码:002034 证券简称:旺能环境 公告编号:2025-93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 重大溃漏。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专项贷款资金等合法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若公司未能在本次回购实施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将已回购的股份用于前述用途的、未使用部分的回购股份应予以注销。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2.00元/股,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刊意 于2024年11月28日、2024年12月5日(证券申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金融机构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2024-96)、《回购报告书》(2024-99)。

因 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调整,由 22.00元/股调整至 21.71元/ 股,自2025年7月1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5年7月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5-56)。 因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调整。由21.71元/股调整至21.51

元般,自2025年10月21日生效。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5年10月14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2025-86)。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2002、工用公司连回购纳用的公司在每十分的制工十次对口的政路截至工万不的回购处定限用仍。 移公司回顺股份的进度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9, 792,200股,比公司日前总股本的2.26%,最高成变价为20.20元股,最低成变价为1.8下凹购公司股份分。 202,200股,比公司目前总股本的2.26%,最高成变价为20.20元股,最低成变价为1.400元股,成变总金额为人民币157,242,537元(不含交易费用等)。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

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公告编号:临2025-064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t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	聿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8,由董事长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30日~2026年4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20,000万元~3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储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558.9181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938.9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0.75 元/股~26.00 元/股	

司于2025年4月17日、2025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2次临时会议、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32.38元舰(含)的格值购公司股份,最终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分准。本次回购股份 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5-0301。 公司实施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 币 32.38元股(含) 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32.0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日上海 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的公告》(公告编号,能 2025-039)。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因实施2025年半年度差异化权益分派,公司10月份未进行回购。

截至 2025年10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 558,9181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26.00元股、最低价为20.7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938.9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序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勾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2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木公司董事会及会休董事保证木/ 可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溃漏 并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4/11,由董事长暨实控人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4月10日~2026年4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7.2289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2546%		
累计已回购金额	7,982.90万元		
空运同時价格区间	65 82 = 415 - 96 99 = 415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公司拟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的期限目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阅览(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26)以及 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7.28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54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96.00元/股,最低价为65.8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约为人民币7,982.90万元(不含佣金、过户费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次10570%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5-078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香港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里人逗爾。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 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 金出资不超过300万港元(按公告日汇率折合人民币约275万元),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 区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1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香港全资 编号:2025-067)。

公司中文名称:科达利(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证明书编号:79046257 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证书日期:2025年10月30日 注册地址:香港湾厅骆克道54-62号博汇大厦16楼04-05单元 本次投资尚需获得中国境内的发改委部门、商务部门、外汇部门等相关政府机关的备案或审批,能否取得相关备案或批准以及何时取得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

近日,公司完成了香港全资子公司的相关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注册证书,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公司英文名称: KEDALI (HONG KONG) LIMITED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50 证券简称:科达利 公告编号:2025-077

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债券简称:科利转债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特此公告。

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因激励对象离职,身故而失效的第三个行权期期权以及第二个行权期部分未行权的期权予以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

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en)披露的《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4)。 公司本次注销股票期权数量为189,160份,涉及人数为48人。经公司申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 電力中心在計算及素別及超力163,100円,及入级对今人。至左切中间,中国电子重点占净中限责任公司资别分公司审核的1,2025年11月3日、公司已完成前述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本次注销的部分股票期权尚未行权,注销后不会对公司股本造成影响,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

>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643 证券简称:万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4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重大遗漏。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股份")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 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万润股份:关于回购股份 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 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 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6.55 元(股(令木数) 同脑期限为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脑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日内。且 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en)披 露的《万润股份: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和《万润股份:回购报告书》(公告

编号:2025-033) 由于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 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有关规定,公司将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16.55元/股(含本数)调整为 16.45元/股(含本数),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6月6日(除息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

公司于2025年5月30日披露的《万润股份·2024年度分红派息率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在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 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488. 5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922,959,225股的0.3780%,购买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14.02元/股,最低成交 价为11.31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44,409,872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未超过16.45元/股。本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 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公司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季托价枚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亦县涨幅限制的价枚。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 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中节能万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002625 证券简称:光启技术 公告编号:2025-098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全部解除质押的公告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映邦字业发展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西藏映邦")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质押的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	次解除质押基本情	青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 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 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 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西藏映邦	是	33,000,000	6.66%	1.53%	2018 年 7 月10日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
		31,070,000	6.27%	1.44%	2018 年 7 月30日	月31日	司
合计		64,070,000	12.92%	2.97%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一、同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已质押股份	計院	未质押股	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质押数量 (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 份比例	台げ占公司尽	已质押股份 限售和冻结、 标记合计数 量(股)	白巴瓜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合计 数量(股)	占未质	
西藏映邦	495,770, 667	23.01%	0	0%	0%	0	0%	0	0%	
Ξ	三、其他情况说明									
1.3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西藏映邦所持公司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其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									

形育情形。 2、为维护公司控制权稳定、确保按时完成尖端装备交付任务,在相关主管部门的指导与监督下

乙/羽生州公司企制水标定、明保按明·元成大幅装备次刊往外,任相大土管部川的指导与监督下入 西藏映邦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方式开展了一系列化债工作。所得资金金格和开告偿还自身债务及 降低质押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权益变动及解除质押的相关公告。 3.截至本公告按露日,西藏映邦通过协议转让、大宗交易方式开展的化债工作已实施完毕。因 按股股东高负债、高质押率可能对公司产生的间接风险已消除。公司控制权稳定,可持续发展的基础条件有重大改善。按股股东目前没有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4.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 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条本令供

光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四日

证券代码:688139 证券简称:海尔生物 公告编号:2025-056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2025/1/14
2025年1月14日-2026年1月13日
10,000万元-20,000万元
「成少世帶資本
✓用五本線計・川成政反義期」
日用千年線と一可水線
「为维护公司の体値及股东反差
2,590,257版
0,8147%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

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

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

购价格不超过5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 (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 年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 干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8)。 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自

2025年6月6日起,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不超过49.5367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上披露的(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 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 进展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 股份2,590,257股,占公司总股本317,952,508股的比例为0.8147%,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4.69元般,最低价为29.86元/般,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115,620.15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二、並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青岛海尔生物医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